证券代码:002654　证券简称:万润科技　公告编号:2019-108号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张堂容	董事	其他工作	陈士
谢香芝	董事	其他工作	陈士
陈俊发	独立董事	其他会务	熊政平
汤山文	独立董事	外地出差	熊政平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万润科技	股票代码	00265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邵立伟	朱锦宇、饶依琳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东座1812-1816号	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东座1812-1816号
电话	0755-33378926	0755-33378926
电子信箱	wanrun@mason-led.com	wanrun@mason-led.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937,944,868.70	2,155,631,690.42	-10.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8,254,234.73	100,727,474.37	7.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3,341,313.26	95,111,423.62	-33.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5,797,271.76	-113,179,836.12	15.3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	0.11	9.0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	0.11	9.0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24%	3.23%	2.0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459,418,184.91	4,560,811,027.19	-2.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122,047,616.64	2,012,278,757.69	5.45%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2,50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湖北省宏泰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2.09%	199,415,154	0	质押	91,227,328
李志江	境内自然人	11.51%	103,849,200	103,849,200		
罗明	境内自然人	4.05%	36,555,150	36,555,150	质押	27,895,150
唐伟	境内自然人	3.66%	33,054,600	33,054,600	质押	33,054,600
杭州橙思众想投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8%	25,960,519	21,161,458		
余江县万象新动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4%	24,694,877	24,694,877		
苏军	境内自然人	1.99%	17,965,605	17,965,605		
新疆天天向上投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4%	15,690,000	0	质押	15,690,000
杭州信立传媒投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8%	15,176,920	12,371,315		
陈如民	境内自然人	1.55%	13,966,800	0	质押	13,966,8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罗明系李江志配偶之胞弟,二人构成一致行动人关系。 2、杭州橙思众想投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信立传媒投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丁烈强实际控制的企业,构成一致行动人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新控股股东名称	湖北省宏泰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变更日期	2019年04月24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关于股份过户登记全部完成暨控股股权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7号)
指定网站披露日期	2019年04月26日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新实际控制人名称	湖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变更日期	2019年04月24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关于股份过户登记全部完成暨控股股权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7号)
指定网站披露日期	2019年04月26日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一)报告期内经营成果

2019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93,794.49万元,同比下降10.10%;其中,LED业务营业收入49,660.52万元,占比25.63%;广告传媒业务营业收入144,133.97万元,占比74.37%。2019年上半年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825.42万元,同比上升7.47%。

(二)报告期内主要工作

1、LED业务

(1)LED照明市场方面

在国内业务上,公司重点布局地铁照明、道路照明及商业照明市场。公司中标深圳地铁二号线、三号线、六号线及八号线项目,中标呼和浩特地铁项目和上海十五号线地铁灯具项目;入围青岛地铁一号线和八号线品牌库,入围徐州地铁和南宁五号线品牌库;参与了成都地铁、杭州城际铁路、江苏道路照明、佛山城市轨道、西安地铁九号线、石家庄地铁二号线和三号线等近二十个项目的投标;完成了南宁地铁三号线项目验收,完成了深圳港大医院项目灯具供应,完成了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国外路灯项目灯具供应;以常务副理事长单位参与筹备成立了东莞照明学会。

在国际业务上,公司参加了全球照明展会(巴拿马照明展),超额完成欧洲区域、美洲区域等重点大客户上半年的销售任务,并深入欧洲市场对客户进行更深层次的服务跟进,为2019年全年市场拓展奠定基础。

(2)LED光源市场方面

受中美贸易战、消费乏力等导致宏观经济形势严峻及市场下滑的影响,LED光源市场整体受到一定程度的影响。LED背光领域的订单整体有小幅下降,但除个别客户订单有所减少外,其他大部分客户订单均有不同程度的增长;LED照明领域订单降幅较大。

在消防安防及不可见光领域,开始与华北和华中地区的客户批量交易,成为新的利润增长点;在车用产品领域,推出车载应用新产品并参与客户前期研发,扩大了吉利、比亚迪体系产品的销售规模,进入东风日产、长安马自达、长安福特体系产品的供应,开始导入一汽丰田供应链体系。另外,成功通过了IATF16949汽车行业质量管理体系换版后的第一次监督审核,并开始准备ISO45001管理体系升级换版,完成了ISO17025实验室管理体系的架构搭建,待运行期结束后接受外部机构审核。

(3)产品研发方面

在LED照明产品领域,完善轨道交通产品认证及重点产品(面板灯、区间灯、筒灯、三防灯)CCC、CCCF认证布局;丰富轨道交通领域产品线,实现区间灯、检修坑等轨道交通全区域照明产品线;聚焦路灯系列、投光灯、隧道灯、工业照明(工矿灯、三防灯)产品;加强光学设备开发,实现光学系统全覆盖,满足户外各个区域照明需求;储备灯具智能化方案,提高产品附加值(包括ZIGBEE、PLC、NB-IOT、LORA等);布局智慧路灯产品线,完善天键部件整合及平台优化,实现规模化应用。

在LED光源产品领域,开发超高光效产品、全光谱照明新品及红外发射、接收等不可见光新品;开发电竞、智能产品用内置IC全彩LED新品、大尺寸直下式电视背光用产品;研发Mini LED背光技术。

(4)照明景观业务方面

①新增多个工程项目

中筑天佑承接了供山体有馆维修及辅助训练馆建设项目泛光照明设计施工一体化项目工程、滨湖新区云谷创新园亮化工程项目、梅山区天鹅湖垃圾宇夜景亮化提升工程三标段、石林县民族文化体育中心、全民健身中心综合馆夜景亮化安装工程。

②资质荣誉再次升级

资质是企业走向特定市场的“通行证”。报告期内,中筑天佑的输变电工程安装一级资质、可承担220千伏以下电压等级的送电线路和变电站工程的施工,并新获得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贰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叁级4项资质。此外,中筑天佑成为国内极少数同时拥有五项高级资质的照明工程企业,分别为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资质、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资质、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资质、照明工程设计专项甲级资质以及喷泉水景、水处理、景观照明、景观喷灌、喷雾加湿设计施工之壹级资质。

凭借良好的品牌信誉、优异的经营业绩,中筑天佑在照明工程方面的发展获得行业协会的高度认可,被授予“中国房地产绿色照明专委会常务副理事长”单位,同时获得“2018中国房地产绿色照明工程工程服务商TOP10”大奖,荣获“2018年度广东省城信示范企业”称号,成为南海照明协会副会长单位。中筑天佑创始人黄总经理陈如民先生被评为“2018中国房地产绿色照明时代人物”。

③深入西南,成立重庆分公司;乔迁新址,进军智慧城市领域

一方面在西南地区成立分公司,力拓照明市场,另一方面中筑天佑及其子公司办公地址同步新迁,协同办公,提升服务,力图将一流的办公条件转化为一流的经营管理、一流的品牌形象和一流的经营业绩。

子公司广东中照网传媒有限公司乔迁新办公室,特别为中照学院设置了宽敞明亮的“专用培训室”,引入先进的教学设施,打造更好适的培训环境,为后面培训的每一位学员提供更加优质的学习环境和服务。中照学院是一个再教育平台,依托中国照明学会强大的专家资源,为行业和企业提供职业资格、技能提升、工程管理、软件学习、企业内训等多种教育培训服务,目前为止,已经为行业输送了大量的精英人才。

当前全球智慧城市的建设如火如荣,中筑天佑也抓住市场机遇向智慧城市领域进军,全面投入到智慧未来的城市建设中。其子公司万润智慧除承揽城市夜景照明中小型项目,还进军互联网、物联网为基础的智慧城市建设及户外智慧照明领域,并与佛山联通签署了智慧城市板块方向的战略合作协议,将在5G技术验证、5G创新应用、5G生态圈构建、5G业务孵化等领域展开重点战略合作。万润智慧业务的进一步拓展是中筑天佑进军智慧城市领域的重要推手,智慧城市代表着未来,新的环境也意味着万润智慧新征程的开始,更需要以新的思维打造新的可能。

2、广告传媒业务

(1)鼎盛新轩

大客户签约较为理想,拉动了整体市场在效果媒体的投放。2019年上半年开发新客户50余家,较2018年同期增长约29%。其中,东易日盛、立邦漆、家博会均为行业头部客户,为鼎盛意轩推动细分行业市场起到了积极作用。

营销模式发生转变,客户从粗犷式投放转为效果投放。在效果投放里,百度是效果媒体的鼻祖,加上移动互联网思维的转变,进一步为效果媒体投放转型增加了客户资源。所以,从媒体投放角度来看,百度的效果营销费用占比逐渐提高,百度媒体仍为业绩主要贡献源头。

在媒体层面实行客户保护制度。百度媒体针对客户实行了保护制度,锁定客户唯一下单权,鼎盛意轩锁定200余家中大型客户,涵盖了18个行业top20的不同品牌。唯一下单权的锁定,确保了业绩的增长。

(2)亿万无线

①发力应用、游戏推广两大业务板块,转型信息流业务

加强与今日头条、微信/广点通、趣头条的合作,促进业务模式的升级转型,从CPA到CPD再到信息流模式,以今日头条、微信和趣头条为代表的信息流广告开始爆发式增长。

②重新打造信息流团队,完成初期磨合

打造信息流团队,涵盖导演、文案、策划、优化等人才,为公司信息流业务的稳步增长助力。

③加强风险控制管理,集团化协同办公

严格执行集团的各项管理要求,相应制定和修改部分管理制度,加强印鉴、合同审批管理,完善业务和执行不同层面的绩效考核制度,控制为客户垫资的额度及账期,加强应收账款的催收力度。

(3)万象新动

①一手抓专业运营能力,一手抓客户服务质量

新增媒体渠道vivo,持续深化与老客户易车、快手系、腾讯系、爱奇艺系的合作,开拓KEEP,刷宝等新客户超370家。

提升对腾讯系客户的服务,以行业服务口碑、市场理解力、运营手段等优势,获得腾讯系客户的认可,在多家代理商中胜出。通过长期客户维系、运营服务的优势特别是素材制作能力,获得爱奇艺系客户的认可,使其将业务主动转给万象新动运营。

②平台升级,技术迭代;测试新业务

为更好支持业务发展,对运营平台进行更新迭代,平台的升级保持了技术领先优势。万象新动拥有数据上的稀缺优势,可以独家提供稀缺来源的数据给客户,并在素材上拓展了新领域,在同行业代理以手工拓词为主的大环境下,万象新动以机器拓词、数量极大、效率够快等优势在运营服务能力上有新的提升。

另外,对线索类业务、内容创新等进行测试和深入研究,例如短视频的制作、引流、质量研究,放宽业务视角,以期在未来的业务变化中做到有的放矢。

(4)信立传媒

①以内容营销(综艺节目植入)为核心驱动开展业务。

报告期内,信立传媒执行了央视的《中国味道》、东方卫视的《跨年晚会》和《极限挑战》、湖南卫视的《向往的生活》、浙江卫视的《大兵小将》和《青春环游记》等主流频道的内容营销项目,包括项目的选择推荐、策划、现场执行与传播等工作。其中,执行项目《向往的生活》获得“2018年度媒会合作整合营销金案”的殊荣。

②打通五大业务板块,内容营销五步传播,打造全媒体营销观念。

在客户维护上,提前做好对汽车和家电两个行业的业务布局,提升服务人员的专业性和良好项目执行能力,获得多个领军品牌的认可,服务多家优质大客户,涵盖汽车、电器、食品、医药、网络等多领域。

在媒介资源上,除深化与原有电视端媒介资源央视及地方一线卫视的合作外,积极拓展OTT及程序化合作业务,与区域媒体、互联网媒体、户外、杂志线下合作,以丰富服务项目,为客户提供更全面、专业的传播服务。

在新业务领域的开拓上,作为体育营销的尝试,由阿里体育授权,信立传媒执行的杭州马拉松项目在有序推进中,已确认冠名商及多个高级别赞助商。同时,积极积累体育营销项目的商务执行经验,未来在体育营销项目上将展开更多商务合作,挖掘新的业绩增长点。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根据财会(2019)6号的有关要求,公司属于已执行新金融准则但未执行新收入准则和新租赁准则的企业,应当结合财会(2019)6号通知附件1和附件2的要求对财务报表项目进行相应调整。企业对不存在相应业务的报表项目可结合本企业的实际情况进行必要删减,企业根据重要性原则并结合本企业的实际情况可以对确需单独列示的内容增加报表项目。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期合并报表范围,较上期增加一个子公司,为德国ANTEBB Holding GmbH,系本公司于2019年上半年100%股权收购的子公司。

证券代码:002920　证券简称:德赛西威　公告编号:2019-034

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21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规定,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德赛西威”)董事会编制了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7年11月29 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17】2166号文《关于核准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0,000.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0.42元,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2,042,000,000.00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和其他股票发行费用人民币70,213,584.91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971,786,415.09 元。上述募集资金于 2017 年12月20日缴纳到位,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出具的瑞华验字【2017】48280006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本报告期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净额	1,971,786,415.09
加:募集资金累计利息收入及银行短期理财产品收益(扣除手续费)	69,422,141.13
减: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596,521,880.59
其中:以前年度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以前年度偿还银行贷款资金	
以前年度募投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529,110,040.62
本报告期募投项目使用募集资金	67,411,839.97
本报告期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本报告期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余额	1,444,686,675.63
其中:银行存款余额	144,686,675.63
银行短期理财产品余额	1,300,000,000.00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结合《公司章程》,于2016年3月11日制订了《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2017年12月20日,公司与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签署的上述相关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其他相关规定,签署的上述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2019年6月30日,协议各方均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行使权利及履行义务。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2018年12月,公司分别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签订《协定存款合同》,活期基本存款额度均为50万元,账户存款余额超出基本额度部分按协定存款利率计息。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储余额	其中:定期存款/理财产品余额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	2008020129886668868	113,945.53	-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	2008020129666888888	72,686,495.88	-
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市分行	44050171863509998888	44,884,954.15	-
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	741946886889	27,001,280.07	-
合计	—	—	144,686,675.63	-

三、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参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2019年半年度不存在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形。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8年1月,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募集资金32,567.44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8年5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含1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2018年6月公司从“汽车电子移动互联技术集成产业化建设项目”转出部分闲置资金人民币5,011.39万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19年06月30日公司已将补充流动资金的转出闲置资金人民币5,011.39万元转回募集资金专用户。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未投资完成,尚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

(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

(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18年1月8日,公司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13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12个月、有保本承诺的投资品种,该事项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2019年1月3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公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13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12个月、有保本承诺的投资品种,该事项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余额为1,300,000,000.00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144,686,675.63元根据募投项目计划投资进度使用,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要求进行专户储存。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无。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形。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按相关规定及时、准确、完整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的情况,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19日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9年半年度

编制单位: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97,178.64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741.1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9,652.1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资总额差额(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汽车电子智能工厂建设项目	否	61,205.42	61,205.42	1,495.17	38,105.41	62.26	--	--	不适用	否
2、汽车电子移动互联技术集成产业化建设项目	否	98,451.99	98,451.99	5,246.01	5,572.86	5.66	--	--	不适用	否
3、汽车电子移动互联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21,625.31	21,625.31		78.00	0.36	--	--	不适用	否
4、补充流动资金	是	48,059.13	15,895.92		15,895.92	100.00	--	--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29,341.85	197,178.64	6,741.18	59,652.19					
超募资金投向	--	--	--	--	--	--	--	--	--	--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
合计	--	229,341.85	197,178.64	6,741.18	59,652.19	--	--	--	--	--

证券代码:002654　证券简称:万润科技　公告编号:2019-105号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8月6日以邮件结合微信方式发出。公司于8月13日发出会议补充通知增加临时议案,各董事同意增加《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提交本次会议审议。会议于2019年8月16日在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东座1812-1816号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亲自出席董事5人,委托出席董事4人。其中,独立董事陈俊发因其他会务,独立董事汤山文因外地出差均书面授权委托独立董事熊政平代为出席会议,董事张堂容、谢香芝因其他工作书面授权委托董事陈士代为出席会议。

会议由董事长李年生先生主持,公司监事会主席刘伟及监事蔡承荣,副总裁卿北军及杨桦,财务总监夏明华现场列席了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及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654　证券简称:万润科技　公告编号:2019-106号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8月6日以邮件结合微信方式发出,会议于2019年8月16日在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东座1812-1816号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亲自出席监事3人,委托出席监事1人,监事陈文忠因其他公务书面授权委托监事会主席刘伟代为出席会议。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伟先生主持,董事会秘书邵立伟及财务总监夏明华现场列席了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遗漏。

《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19年上半年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则指引的规定,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合法、合规,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及损害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654　证券简称:万润科技　公告编号:2019-107号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1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现将本次变更会计政策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2019年4月30日,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发布《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适用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根据财会(2019)6号的有关要求,公司属于已执行新金融准则但未执行新收入准则和新租赁准则的企业,应当结合财会(2019)6号通知附件1和附件2的要求对财务报表项目进行相应调整。企业对不存在相应业务的报表项目可结合本企业的实际情况进行必要删减,企业根据重要性原则并结合本企业的实际情况可以对确需单独列示的内容增加报表项目。

2、变更的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3、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的会计政策按照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发布的财会(2019)6号的相关规定执行,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4、变更日期

公司将根据财政部发布的财会(2019)6号文件规定的起始日起,按照文件的要求编制财务报表。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财会(2019)6号的规定,公司调整以下财务报表的列报,并对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相应进行调整:

1、资产负债表

(1)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两个项目;

(2)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两个项目。

2、利润表

(1)“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项目位置移至“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之后;

(2)将利润表“减: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列示)”。

3、现金流量表

现金流量表明确了政府补助的填列口径,企业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均在“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填列。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明确了“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的填列口径,“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反映企业发行在外的除普通股以外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的金额。

除上述项目变动影响外,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不会对当期和会计政策变更之前公司总资产、总负债、净资产及净利润产生任何影响。

三、董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2019年8月1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变更会计政策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认为:本次变更会计政策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监管机构的相关要求,执行的新金融工具准则后,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同意公司本次变更会计政策。

四、备查文件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920　证券简称:德赛西威　公告编号:2019-030

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9】半年度报告摘要

4、将以非现金资产偿债情况下资产处置损益的计算方法与新收入准则协调一致。

公司将按照财政部2019年5月16日发布的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财会【2019】9号),对2019年1月1日至执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进行追溯调整。

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格式和部分科目列示产生影响,不影响公司净资产、净利润等相关财务指标。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属于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期合并报表范围,较上期增加一个子公司,为德国ANTEBB Holding GmbH,系本公司于2019年上半年100%股权收购的子公司。

证券代码:002920　证券简称:德赛西威　公告编号:2019-031

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21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规定,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德赛西威”)董事会编制了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7年11月29 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17】2166号文《关于核准惠州市德